

2016 年河南特岗教师计划招聘 8550 人(仅为中央计划量)

2016 年河南特岗备考群: 344972002

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财政厅(局),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财务局:

为贯彻落实《乡村教师支持计划(2015-2020 年)》(国办发〔2015〕43 号), 建立并完善农村教师补充新机制, 鼓励引导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 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到农村学校从教, 提高农村义务教育质量, 现就做好 2016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以下简称特岗计划)实施工作通知如下:

一、政策要点

(一) 实施范围。2016 年中央特岗计划实施范围与 2015 年相同, 具体为:《中国农村扶贫开发纲要(2011-2020 年)》确定的 11 个集中连片特殊困难地区和四省藏区县, 中西部地区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 省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 西部地区原“两基”攻坚县(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部分团场), 纳入国家西部开发计划的部分中部省份的少数民族自治州以及西部地区一些有特殊困难的边境县, 少数民族自治县和少小民族县。特岗计划设岗县(市), 必须是教师总体缺编、结构性矛盾突出的县(市)。

(二) 招聘数量。2016 年全国计划招聘特岗教师约 7 万名, 各省(区、市)招聘名额见《2016 年中央特岗计划各省份设岗名额分配表》(附件 1)。

(三) 招聘条件。1. 符合招聘岗位要求, 具有相应的教师资格条件。2. 本科或高等师范专科毕业。3. 年龄不超过 30 岁。4. 参加过“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有从教经历的志愿者和参加过半年以上实习支教的师范院校毕业生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四) 财政支持。中央财政继续对特岗教师给予工资性补助。教育部、财政部将根据各地 2016 年设岗计划和往届特岗教师在岗人数核拨 2016 年特岗计划中央补助经费, 2017 年根据 2016 年度实际在岗教师人数进行结算。

(五) 工作重点。切实加强乡村学校教师补充, 优先满足连片特困地区和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村小、教学点的教师补充需求, 县城学校不再补充新的特岗教师;进一步优化教师队伍结构, 加强体音美、外语、信息技术等紧缺薄弱学科教师的补充;向本地生源倾斜。

二、报送材料

(一) 请研究提出设岗县(市)、设岗学校和设岗数量, 填写《2016 年中央特岗计划各县设岗名额分配表》(附件 2), 将纸质版和 Excel 电子版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前报教育部教师工作司核定后实施。

(二) 请按照申报县教师队伍编制等情况填写《中央特岗计划申报县中小学教师队伍基本情况调查表》(附件 3), 按照实际需求填写《2017 年中央特岗计划设岗需求申报表》(附件 4), 并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前将两表的纸质版和 Excel 电子版报教育部教师工作司。

(三) 请全面掌握特岗教师基本信息和在岗、流动、留任等情况, 使用教育部特岗教师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特岗系统)对 2016 年新聘和在职特岗教师信息进行更新。特岗系统于 2016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开放, 时间为工作日 8 时至 17 时。请各地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信息更新工作, 系统中特岗教师在岗数据将作为核拨中央补助经费的唯一依据。

三、工作要求

(一) 各地要按照核定的岗位数量, 结合当地实际情况, 尽快启动 2016 年特岗教师公开招聘工作, 务必按计划完成, 确保新录用特岗教师秋季开学时按时上岗。

(二) 采取有效措施, 落实好特岗教师的工资与补贴发放、周转宿舍安排等工作, 切实解决其工作、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确保特岗教师在工资待遇、职称评聘、评优评先、年度考核等方面与当地公办学校教师同等对待。各地实施的连片特困地区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 应将相应岗位的特岗教师纳入实施范围。

(三) 采取切实措施加强特岗教师培训, 尤其是针对非师范专业毕业生, 做好入职前的师德教育与教学培训工作。要在“国培计划”实施中统筹安排, 开展特岗教师专项培训, 帮助特岗教师尽快成长。

(四) 严格按照教师〔2006〕2 号文件要求, 采取切实措施确保三年服务期满、考核合格且愿意留任的特岗教师全部入编, 落实工作岗位, 做好人事、工资关系等接转工作。同时, 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落实服务期满特岗教师报考党政机关公务员、硕士研究生等优惠政策。

(五) 认真做好特岗教师跟踪管理服务等工作, 建立特岗教师数据库, 及时掌握特岗教师的基本信息, 加强特岗计划实施工作的动态管理。教育部、财政部将根据相关各省(区、市)的需求和项目实施情况, 研究确定下一年度各省计划。

(六) 深入挖掘特岗教师中的优秀典型, 通过开展多种形式的活动, 充分反映特岗教师志存高远、扎根农村的奉献精神和感人事迹。加强对特岗计划和特岗教师的宣传, 进一步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

教育部教师工作司联系人: 孟德会

电话: 010-66097957

传真: 010-66096813

电子邮箱: daiyuchu@moe.edu.cn

附件 1

2016 年中央特岗计划各省份设岗名额分配表

省份	设岗数量	省份	设岗数量
河北省	5200	海南省	400
山西省	1600	重庆市	1400
内蒙古自治区	400	四川省	4000
吉林省	1400	贵州省	7050
黑龙江省	1100	云南省	7200
安徽省	3800	陕西省	3000
江西省	4900	甘肃省	3400
河南省	8550	青海省	300
湖北省	2000	宁夏回族自治区	1500
湖南省	500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1000
广西壮族 自治区	6800		
总计	70000		